

亞洲大學國際事務處華語文中心

【外國學生華語文能力精進計畫】證照獎勵辦法

114.11.14 114 學年度華語文中心第 2 次中心會議通過

- 一、為鼓勵本中心境外生考取證照留台就學，特設置本獎學金。
- 二、本要點華語獎勵之對象為本校境外生於在學期間(含外籍生、僑生、港澳生、及華語生，不含國際專修部華語先修生)參加本要點所列之指定華語能力檢定考試，符合各級獎勵標準者。
- 三、本要點華語獎勵級數分為四級，檢測種類、各級數通過標準及獎勵金額(詳如附表一)。限當期參加衝刺班並通過指定檢定考試獎勵標準，逾期申請者，概不受理。
- 四、申請資格：
 - (一)本校所屬境外生(含外籍生、僑生、港澳生及華語生，不含國際專修部華語先修生)。
 - (二)就讀期間限當期參加語文中心開設之衝刺班，且總出勤時數達 90%以上，並通過指定檢定考試獎勵標準者得以申請。
 - (三)華語生及學位生於在學期間以申請一次為限。
 - (四)同一張證照已獲得本校其他獎補助者，不得再重覆提出申請。
- 五、獎勵金名額限制
 - (一)符合獎勵金資格者，需於申請時間內填寫申請表格並備妥相關附件至語文中心申請。
 - (二)獎勵金總額視當年度經費編列預算，獎勵金額核發完畢，不再受理申請。
 - (三)因獎勵名額有限，以高分者優先發放，同等級參酌依序為總分、聽力成績、閱讀成績。
- 六、申請時間：依當年度公告申請。
- 七、申請程序：申請者應於期限內繳交相關文件至華語文中心，經中心審核通過後核發。
- 八、經費來源：由教育部【外國學生華語文能力精進計畫】補助款支應。
- 九、本辦法經華語文中心會議通過，自頒布日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TOCFL SCHOLARSHIP / 華測獎勵金



 **Who is eligible to apply?**
誰可以申請？

 **Foreign degree students & exchange students**

外國學位生及交換生

Passed the TOCFL (華語文能力測驗) exam
通過華語文能力測驗(TOCFL)的外國學生及華語生

 **Important Notes** 注意事項

 Limited spots available, first come, first served.
名額有限，額滿為止

 Contact the Chinese Language Center for application details.
詳細申請辦法請洽華語文中心

 **Reward Amount** 獎勵金額

 **LEVEL 3 (Intermediate Level) TOCFL B1 進階級**
Pass to receive **NTD 3,500**
通過即可獲得 NTD 3,500
(Limited to **20 recipients** per academic year / 每學年限20名)

 **LEVEL 4 (Advanced Level) TOCFL B2 高階級**
Pass to receive **NTD 5,000**
通過即可獲得 NTD 5,000
(Limited to **12 recipients** per academic year / 每學年限12名)

 **LEVEL 5 (Fluent Level) TOCFL C1 流利級**
Pass to receive **NTD 7,500**
通過即可獲得 NTD 7,500
(Limited to **5 recipients** per academic year / 每學年限5名)

 **LEVEL 6 (Proficient Level) TOCFL C2 精通級**
Pass to receive **NTD 10,000**
通過即可獲得 NTD 10,000
(Limited to **3 recipients** per academic year / 每學年限3名)

